

附件六之一：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成立公告

_____公寓大廈（社區）
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成立公告

公告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告文號：_____字_____號

- 一、本公寓大廈（社區）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因
☐未達定額或☐未獲致決議，復於____年____月____日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三十二條第一項之規定，就同一議案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經達法定數額作成決議事項，先予敘明。
- 二、上開會議之會議紀錄，業依同條例第三十四條第一項規定，於會後十五日（____年____月____日）內送達各區分所有權人並公告之，經逾七日尚無超過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半數以上，以書面表示反對意見，該次會議之決議視為成立，特此公告。
- 三、本公告之內容如有不實，概由本人依法負責。

_____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

主任委員（管理負責人）_____（簽章）

附件六之一：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成立公告 填寫規範

一、公寓大廈名稱

- 1.應以全名表示。
- 2.應與其他報備文件使用相同名稱。

二、公告日期、文號

載明公告日期，編列公告文號。

三、內文應載日期

- 1.勾選☐未達定額或☐未獲致決議之情形，並載明該次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日期。
- 2.載明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日期。
- 3.載明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會議紀錄的送達及公告日期。

四、管理組織及簽章

- 1.管理組織應以全名表示。
- 2.主任委員或管理負責人應簽名或蓋章。

附件六之二：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反對意見統計表

_____公寓大廈（社區）
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反對意見統計表

本公寓大廈區分所有權人人數計_____人，區分所有權比例計_____；以書面表示反對意見之區分所有權人人數合計_____人，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_____％

☐未超過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半數，決議成立。

☐已超過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半數，決議不成立。

統計期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書面表示反對意見 序號	區分所有權人姓名	區分所有權比例
合計		

第_____頁，共_____頁

附註：

1. 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會議紀錄應於十五天內送達各區分所有權人。
2. 各區分所有權人得於七日內以書面表示反對意見。
3. 書面反對意見未超過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半數時，該決議視為成立。

本統計表之內容如有不實，概由本人依法負責。

_____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

主任委員(管理負責人)_____（簽章）

附件六之二：重新召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反對意見統計表 填寫規範

一、公寓大廈名稱

1. 應以全名表示。
2. 應與其他報備文件使用相同名稱。

二、檢討決議是否成立

1. 載明公寓大廈區分所有權人人數及區分所有權比例。
2. 計算以書面表示反對意見之區分所有權人人數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
3. 計算以書面表示反對意見額數是否未超過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半數。

三、統計期間

1. 統計期間的起訖日期，以會議紀錄送達日起算七天。
2. 送達以會議紀錄投寄或公告日起算。

四、書面表示反對意見統計表

1. 區分有權人以書面表示反對意見，應依序編列，並載明區分所有權人及區分所有權比例。
2. 書面表示反對意見書件，應依序列為本表附件備查。

五、編頁

依序號排列編頁。

六、管理組織及簽章

1. 管理組織應以全名表示。
2. 主任委員或管理負責人應簽名或蓋章。